

中国建筑业协会文件

建协〔2024〕22号

关于开展第十届建筑业企业信息化 建设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，
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，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：

为落实“十四五”国家信息化规划和“十四五”建筑业发展规划精神，引导建筑业企业科学、合理、有效地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，促进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经验交流，根据《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1），我会决定开展第十届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活动，由我会工程技术与BIM应用分会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与推荐要求

（一）申报主体：以建设、设计、施工企业为主的独立法人单位，自愿申报。

(二) 申报内容: 已开展的一项或多项基于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、数字孪生、移动互联网和 5G 等信息技术的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应用案例。分为企业级、项目级。

(三) 申报项目须经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(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), 相关行业建设协会, 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, 以及我会有关分支机构进行推荐。每个申报项目只能通过一个渠道进行推荐, 不得多渠道推荐。

(四) 各推荐单位推荐的企业级案例不超过 10 项, 项目级案例不超过 10 项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即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止。

三、材料要求

(一) 申报单位提供资料:

- 1、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申报表(见附件 2);
- 2、案例介绍 word 文档(具体内容和格式要求见附件 3);
- 3、视频资料(具体内容和制作要求见附件 4);

请将上述资料注明案例名称后存储在一个 U 盘内提供。

(二) 推荐单位请将推荐汇总表(见附件 5)及申报单位的材料(U 盘储存)于 2024 年 8 月 20 前寄至我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本次案例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涉密成果不可申报。

(二) 申报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，请申报单位自行留存申报材料备份。企业申报时即认同其申报的文字、视频等材料同意主办方及相关单位拥有对其进行编撰、发布、视频推介、展示及其他形式的推广、宣传等权利。

(三) 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

地 址：北京市北三环东路 30 号 C 座 1910 室

联 系 人：王兴龙

电 话：（010）64517286 13520399517

邮 箱：gcjsbim@163.com

- 附件：1、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办法
2、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申报表
3、案例介绍 word 文档内容及格式要求
4、视频资料要求
5、推荐汇总表



附件 1:

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“十四五”国家信息化规划和“十四五”建筑业发展规划精神，引导建筑业企业科学、合理、有效地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，推动建筑业企业数字化转型，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的协同发展，促进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经验交流共享，制订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应与国家和行业的发展规划紧密结合。

第三条 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企业自愿参与，每年开展一次。

第四条 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活动的遴选、发布和推广，坚持科学、客观、公平、公正和“优中选优”的原则。

第二章 征集范围和条件

第五条 本着自愿申报原则，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实行推荐制度。推荐单位为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，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，国务院国

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，以及我会有关分支机构。

第六条 申报条件：

1、信息化系统已经上线且连续投入使用 6 个月以上，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具有显著的推广应用价值。

2、申报单位应为独立的法人单位。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共同完成的信息化建设案例，由申报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的主持单位或第一完成单位与其他完成单位协商一致后申报。

3、申报单位须保证案例作品的原创性，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，且无知识产权争议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第七条 推荐单位应填写《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申报表》，并按格式要求提供 word 文档、视频等文件资料。

第八条 推荐单位应对推荐案例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查，提出推荐意见，加盖公章后寄送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。

第九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受理：

- 1、同一案例同时有多个推荐单位；
- 2、“申报表”填报内容及其附件不全或不按要求填写；
- 3、超过推荐截止日期；
- 4、不符合推荐范围和相关条件。

第三章 遴选

第十条 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根据案例的适

用性、创新性、系统性、推广性、保障措施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遴选。具体标准见附件。

第十一条 案例的遴选。

1、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对推荐材料进行符合性初审；

2、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组织行业技术专家对初审通过的案例进行遴选，并将遴选结果上报中国建筑业协会进行发布。

第四章 发布和推广

第十二条 “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征集”活动结果名单在中国建筑业协会公众号等媒体发布。

第十三条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负责发布后的案例成果汇编、宣传推广。

第十四条 协会将通过培训、交流、观摩等形式对有代表性的案例进行推广交流。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选择 3~5 项有代表性的案例组织国内交流观摩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中国建筑业协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遴选标准

附件：

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遴选标准

序号	遴选指标	权重	指标含义
1	适用性	25%	根据企业/项目特点，企业级/项目级信息化综合/单项应用详尽，能切实解决企业/项目管理问题，提升管理标准化程度。
2	创新性	25%	信息化应用具备技术方案先进、管理模式创新、应用领域突破等优势，平台客户化二次开发便捷，系统集成程度高，具备自主或合作知识产权。
3	系统性	20%	信息化系统具备各业务间的集成性和协同性能力，并能与国家监管、业主等各相关方系统进行集成和数据共享。
4	推广性	20%	通过信息化应用，为企业/项目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同时具备可复制推广性，可以在行业内起到带动和引领作用。
5	保障措施	10%	具备能够保障案例信息化应用的制度和流程、人员和组织、投资规模、软硬件设施、培训体系、信息和数据安全等方面的规范措施。

附件 2:

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案例申报表

企业名称				
联系地址				
案例名称				
联系人		手机号码		
联系人邮箱				
案例类别	☐ 1.企业级 ☐ 2.项目级	项目负责人 (限 1 人)		
团队主要成员 (不多于 6 人)	姓名	职务	团队职责	联系方式
案例 内容 摘要	(200 字以内)			

单 位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无知 识产 权纠 纷承 诺	本单位申报案例的知识产权(商业秘密)明晰完整,归 属或技术(正版软件)等来源正当合法,未剽窃他人成果, 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。 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,由本单位承担全部法 律责任。 (盖章) 年 月 日
推荐 单位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
附件 3:

案例介绍 word 文档内容及格式要求

篇幅总字数 5000~6000 字，包含企业/项目基本情况、信息化建设背景及目标、信息化建设规划（方案）、信息化实施过程及应用系统情况、信息化建设亮点及应用效益和创新、信息化建设心得总结等内容，可参照下面格式：

一、企业/项目基本情况（篇幅要求 600~800 字描述）

企业案例需包括企业性质、企业资质等级、企业经营规模、人员规模、管理层级及管控模式等内容。

项目案例需包括参建施工企业基本情况、项目类型、项目建设规模、项目结构等内容。

二、信息化建设背景及目标（篇幅要求 600~800 字）

列举企业/项目信息化建设动因，计划通过信息化建设解决的重难点、收获的效益、预计总结出的应用方法、积累的信息化资产等内容。

三、信息化建设规划（方案）（篇幅要求 800~1200 字）

企业/项目信息化建设重点、信息化建设推进节奏和相关制度流程、信息化建设模式或产品选型、信息化建设的组织人员保障与费用投入等内容

四、信息化实施过程及应用情况（篇幅要求 1500~2000 字）

逐条、分类型简述信息化应用点，每个应用点利用什么技术

/系统解决什么问题，详细说明应用的过程和取得的效果。

五、信息化建设亮点及应用效益和创新（篇幅要求 600~800 字描述）

简述信息化建设的亮点、建设方法总结、人才培养总结、经济效益（费用节省、人力节约、缩短工期、提高效率等）、社会效益（科研成果、著作权、奖项等）

六、信息化建设心得总结（篇幅要求 600~800 字描述）

总结值得推广的应用成果、下一步信息化建设计划、信息化应用仍存在的问题、信息化建设的建议等内容。

附件 4:

视频资料要求

一、视频内容要求

关于企业/项目信息化建设相关视频，视频作品须内容积极向上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不得涉及色情、暴力、宗教与种族歧视等内容。

内容结构：

(1) 企业/项目介绍，简要介绍企业和项目，建议带有一个企业/项目标识的画面；

(2) 企业/项目具体数字化应用落地规划、方案及效益；

(3) 总结展望，对未来的展望以及对行业的建议。

二、视频形式要求

时长：总时长 5 分钟左右，不超过 7 分钟，视频清晰，结构完整连贯。

格式：横屏视频，mp4 格式，大小不超过 1G。

版权：提交的视频必须是由申报单位主创并拥有完整版权的作品，若因作品著作权、商标权、名誉权及其他任何合法权益引起纠纷，产生的后果及损失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。

三、补充说明

企业申报时，即认同其申报的视频同意主办方及相关单位拥有对视频进行推介、展示及其他形式的推广、宣传等权利。

附件 5:

推荐汇总表

序号	案例名称	申报单位 名称	案例类别 (企业级/ 项目级)	联系 人	联系电话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
(页数不够可增加)

推荐单位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校对：工程技术与 BIM 应用分会 王兴龙